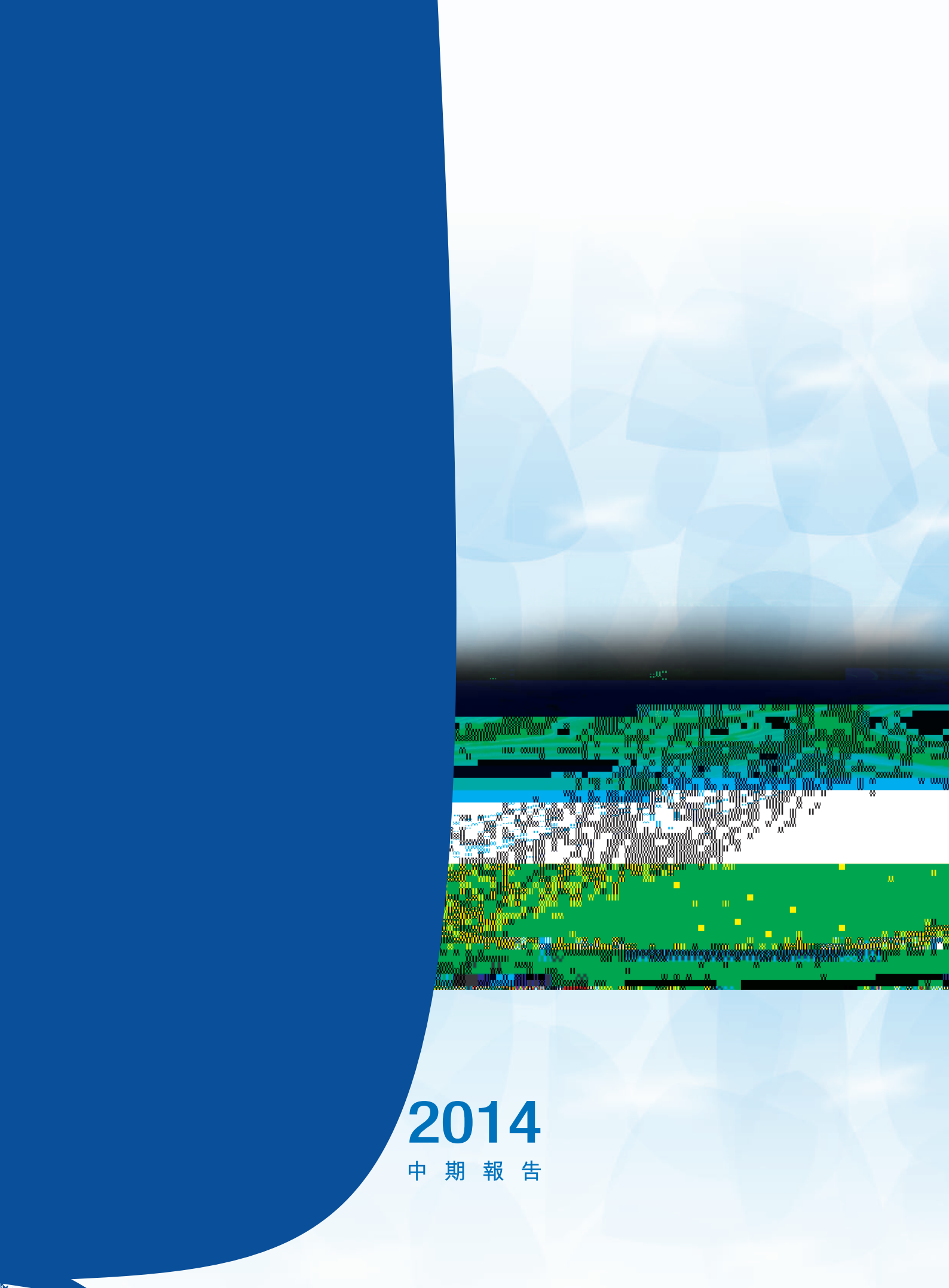




2014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其他資料	18
獨立審閱報告	27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9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1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趙雋賢先生(主席)
張為眾先生(行政總裁)
劉志偉女士(副總裁)
顧衛平先生(副總裁)
王立彤先生(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莊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耀華先生
袁紹理先生
宋乾武先生

審核委員會

徐耀華先生(主席)
袁紹理先生
宋乾武先生

薪酬委員會

袁紹理先生(主席)
宋乾武先生
顧衛平先生

提名委員會

趙雋賢先生(主席)
張為眾先生
徐耀華先生
袁紹理先生
宋乾武先生

公司秘書

陳燕華女士

授權代表

張為眾先生
劉志偉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業地址

中國
重慶
北部新區
高新園
星光大道
72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禧利街27號富輝商業中心
22樓2204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奧睿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 15 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 43 樓

有關中國法律：

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
建國門外大街甲 12 號
新華保險大廈 6 樓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合規顧問

天財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廣東道 9 號
海港城港威大廈
6 座 19 樓
1904 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
招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中信銀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 1 號
中信大廈 22 樓

股份代號

6136

公司網址

<http://www.kangdaep.com>

* 請公司確認

行業概覽

中國政府及社會日益注重環保，對環保行業（包括減少與控制污染及排放）的投資迅速增長。中國政府已將環保行業列為長期發展的戰略性行業。隨著公眾對環境質素的預期持續上升，預期短期內對環保行業的投資將迅速增長。在十二五規劃期間的環保行業投資總額預計將達人民幣5萬億元，該等投資金額已將超過十一五規劃期間投資金額的兩倍，投資範圍包括全面提升污水處理量、加快污水處理廠升級改造、加強污泥處理處置設施建設、推動再生水利用以及強化設施運營管理能力。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提供的資料，中國環保行業預計在短期內會繼續擴展；對作為環保的重要環節污水處理的投資預計亦將增長。

中國是全球13個最缺水國家之一，近年來，中國水資源總量由二零一零年約3.1萬億立方米下降至二零一三年的2.8萬億立方米；隨著持續的經濟發展、人口增加及城鎮化進程，中國污水總排放量亦逐漸增加。此外，由於用水密集型行業（如發電）對稀有的水資源造成進一步壓力，故預期這些行業的發展為污水處理市場的發展帶來機遇。隨著更高要求的污水處理標準、更廣的處理範圍及更嚴的政府監管，中國的城鎮污水處理行業正處於快速發展期。

污水處理行業目前處於「運作及規模擴充」階段。在該階段，建設管道網絡及新建容量致使污水處理量提高，而項目投資增加及市場化主要有利於提升運營效率。在國家戰略的推動下，企業商家和資本市場的投資者亦越來越關注環保行業。

發展策略及未來發展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康達環保」）是中國投資及運營污水處理設施的領先民營公司，亦為中國污水處理行業首批民營企業之一，本集團在為客戶成功實施污水處理項目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並積累了眾多技術專長和運營經驗，這使得本集團能夠根據不同的項目情況，及時選擇精準的工藝技術和運用高效的管理策略。本集團希望透過擴大現有項目組合及開拓地理版圖；繼續尋找精選業務收購機遇；繼續增強本集團的技術能力及項目管理以進一步提高運營效率；擴展至污水處理的其他配套業務活動，以把握行業價值鏈的發展；通過完善招聘及培訓計劃繼續鞏固本集團的人才基礎等策略力求保持作為中國領先的民營污水處理服務供應商的地位。

本集團圍繞年初制定的年度經營目標繼續加大力度推進特許經營安排服務以建設－運營－移交（「BOT」）及移交－運營－移交（「TOT」）模式向客戶提供訂製及綜合的污水處理解決方案及服務工作。本集團繼續推進BOT新建及提標項目的建設、推動TOT收購項目的運營，以提高本集團的污水處理能力，為完成全年任務目標、實現集團的擴張與發展奠定了基礎。

綜上所述，此等契機有利於本集團更快的發展，也為本集團的服務和競爭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為此，本集團將按照既定戰略規劃和目標，發揮香港國際金融中心上市的資本優勢，最大化利用境內外各種有利資源，嚴格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大力發展和擴張本集團主業。

至於內部管理，本集團將繼續加強風險把控、優化債務結構、增強員工技能培訓、加大技術研發投入、量化考核獎懲機制等等，以積極和正面的管控，為本集團的股東帶來更大的效益。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中國投資及運營污水處理設施的領先民營公司，主要通過安排以BOT及TOT模式向客戶（主要是中國的市、區或縣級政府或其指定機構）提供訂製及綜合的污水處理解決方案及服務。

污水處理服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從事建設和運營的污水處理項目共48個，包括33個BOT項目及15個TOT項目，每日處理污水能力約191.7萬噸，較去年同期新簽訂合約的5個BOT項目、1個TOT項目（合共6個新項目）合共增加23.2萬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正式投入運營的每日污水總處理約146萬噸，較去年同期新增加投入運營項目為5個合共18萬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的實際污水處理利用率約89.68%，平均污水處理收費單價為每噸人民幣1.04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處於待運營的15個項目合共每日處理污水能力約45.7萬噸，較去年同期新增加待運營項目5個合共20.2萬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繼續對現有特許合同項下的其中9個污水處理項目進行提標改造，提標改造完成後其出水水質將達到一級A標，污水處理服務的收費也將獲得不同程度的提高。

本集團憑藉先發優勢及卓越的項目執行往績，本集團已建立了提供優質訂製服務的污水處理服務供應商的美譽，這有助本集團從新客戶及現有客戶中獲取未來的新項目。於二零一四年七月至八月期間，本集團分別獲取了濮陽水務（定義見下文）100%、山東國環（定義見下文）所屬四家污水處理廠90%的股權及取得黑龍江綏化一個TOT及一個BOT項目的特許經營權（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四年八月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之公告），合共將為本集團新增加每日36萬噸特處標

其他服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還提供再生水服務、運營及管理（「O&M」）及其他建設等服務。

財務回顧

經營成果

期內，本集團錄得主營業務收入人民幣864.0百萬元，同比大幅增長50.2%，累計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24.7百萬元，同比增長18.4%。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75.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88.7百萬元（增幅約50.2%）至期內的人民幣864.0百萬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數目增加、特許經營安排污水處理量增加。

(i)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建設收益：BOT項目的建設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7.6百萬元增加至期內的人民幣482.1百萬元（增幅約157.0%）。建設收益增長主要由於期內新增6個項目（5個新建，1個提標）項目及原擴建或提標項目保持繼續建造所致。

運營收益：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運營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6.9百萬元增加至期內的人民幣194.2百萬元（增幅約23.8%）。運營收益增長主要由於期內新增6個項目（5個新建，1個提標）項目及原擴建或提標項目保持繼續建造所致。

(ii) 建設—移交(「BT」)安排

建設收益：期內，BT項目並無建設收益，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T項目主體工程全部完工，二零一四年沒有新增其他BT項目所致。

財務收入：BT項目的財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百萬元減少至期內的人民幣3.0百萬元。財務收入於期內的減少，主要由於收取BT項目的購回款項令金融應收款減少所致。

娛娛

(iii) 其他咬号融汇灰並)2.5455T0.35.718 499P0

(ii) BT 安排

建設成本：期內，BT 項目並無建設成本發生，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T 項目主體工程全部完工，二零一四年沒有新增其他 BT 項目所致。

(iii) 其他服務

O&M 及其他建設服務項目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1.5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68.2 百萬元至期內的人民幣 69.7 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為焦作市政府進行的一個建設項目有關的成本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各項，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229.5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81.4 百萬元(增幅約 35.5%) 至期內的人民幣 310.9 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39.9% 下降約 3.9 個百分點至期內的 36.0%，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企業處於快速擴張期，建設收入佔比較高。

(i)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建設溢利及利潤率：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建設部分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36.7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59.1 百萬元(增幅約 161.0%) 至期內的人民幣 95.8 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 19.9%，與去年相約(19.6%)。

運營溢利及利潤率：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運營部分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75.4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21.7 百萬元(增幅約 28.8%) 至期內的人民幣 97.1 百萬元。本集團於同期的毛利率由 48.1% 提升至 50.0%，主要由於部份污水處理廠調整污水處理／服務費單價所致。

(ii) BT 安排

建設溢利及利潤率：期內，BT 項目並無建設溢利，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T 項目主體工程全部完工，二零一四年沒有新增其他 BT 項目所致。

(iii) 其他服務

期內，其他業務溢利及利潤率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為焦作市政府進行的一個建設項目進入主體建設期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9.9百萬元(減幅約67.0%)至期內的人民幣9.8百萬元。其他收入及收益同期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確認的下述項目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不再發生：

- (i) 收購北京長盛思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長盛」)的議價購買收益增加人民幣18.5百萬元，及
- (ii) 本集團為促進吉林省BT項目所需的前期工程而提供墊款的安排費用增加人民幣7.5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9百萬元(增幅約37.5%)至期內的人民幣3.3百萬元。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僱員平均報酬增加及有關業務擴充的營銷開支、差旅及酬酢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6百萬元(增幅約24.4%)至期內的人民幣64.3百萬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

- (i) 僱員的人數及平均報酬增加令薪金、福利及利益增加；
- (ii) 專業費用(主要包括委聘顧問提供技術意見產生的成本及與全球發售(定義見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有關的開支)；及
- (iii) 因本集團業務進一步擴大地域覆蓋而令差旅、運輸及酬酢開支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8.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7百萬元(增幅約22.5%)至期內的人民幣96.4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用作撥付業務擴充的未償還貸款金額增加所致。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一至六月平均貸款利率為6.94%，與二零一三年一至六月的6.92%同期持平。

聯營公司投資收益

聯營公司投資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6百萬元(增幅約236.4%)至期內的人民幣3.7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實現對北京長盛的並購，聯營公司投資收益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起開始計算。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1百萬元(增幅約82.1%)至期內的人民幣35.7百萬元。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及有部分水廠三免三減半的稅收優惠期到期，且部分項目公司仍處於建設階段，暫不需申請任何稅務優惠及收購北京長盛的溢價購買收益不納稅所致。

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述各項因素，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5.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4百萬元(增幅約18.4%)至期內的人民幣124.7百萬元。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8.3%下降至期內的14.4%，主要由於企業快速擴張，建造業務貢獻佔比增高，毛利率降低。

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

期內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約達人民幣0.08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07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通常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為其日常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資產總值約人民幣5,345.4百萬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713.8百萬元）及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477.4百萬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52.7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318.9百萬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5.6百萬元）。

經計及本集團的現金儲備及流動資產淨值，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為本集團拓展核心業務及尋求其他機遇提供有利地位以取得其業務目標。

財務狀況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11,717	168,414
應收票據	20,524	60,948
	<u>232,241</u>	<u>229,362</u>

- (i)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淨額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人民幣43.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服務持許經營安排數目增加、特許經營安排污水處理量增加所致。
- (ii)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票據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人民幣40.4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透過背書轉讓及到期收回票據款項結算部分應收票據所致。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51.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7.8百萬元（增幅約12.3%）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619.1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與本集團為焦作市政府進行的建設項目有關的收益所致。

金融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應收款項	3,731,477	3,179,130
BT 安排應收款項	83,166	106,542
貿易應收款小計	3,814,643	3,285,672
分類為即期的部分	(760,713)	(714,398)
非即期部分	3,053,930	2,571,274

金融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285.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28.9百萬元(增幅約16.1%)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3,814.6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特許經營權相關的項目數增加及建設項目有關的收益增加所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62.7百萬元，主要因本公司貸款變動帶來的現金淨流入所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¹⁾	(317,399)	(101,04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9,216	(214,71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81,420	30,1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3,237	(285,605)
外匯匯率變動的淨影響	70	(2,005)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5,562	543,754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8,869	256,144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86.7百萬元及人民幣379.2百萬元分別被投資於BOT及TOT項目，該等投資計入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根據相關的會計處理方法，相關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出有部分用作構成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金融應收款項非即期部分。倘於BOT及TOT活動的投資不計入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將產生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入人民幣85.7百萬元及人民幣61.8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94,751	327,965
應付票據	109,026	178,883
TOT 應付款項	33,507	37,044
	637,284	543,892
減：非即期部分	6,259	6,440
即期部分	631,025	537,45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包括應付票據、TOT 應付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543.9 百萬元增加至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 637.3 百萬元(增幅約 17.2%)，主要由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集團較多項目進入主體工程施工期，導致土建工程款和設備安裝採購款大幅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應付 TOT 項目收購對價餘額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略有減少。

銀行借款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實際利率 (%)		
短期銀行貸款	6.30-7.80	339,000	315,000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6.40-8.52	810,034	470,341
		1,149,034	785,341
非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	6.40-8.52	1,820,503	1,802,048
		1,820,503	1,802,048
		2,969,537	2,587,389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貸款及其他借款的未償還結餘約為人民幣2,969.5百萬元。銀行貸款須於三個月至十年內償還，並由金融應收款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作抵押，其中抵押資產的總額為人民幣3,099.0百萬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6,260.0百萬元。未動用的人民幣6,260.0百萬元銀行融資當中，人民幣4,490.0百萬元為無限制融資，而餘下人民幣1,770.0百萬元為有限制融資，僅限於用作投資於污水處理項目。

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為55.6%(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54.9%)。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並無大幅波動。

資本承諾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就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承擔：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810,863	1,167,467
已授權但尚未訂約	360,918	345,120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資本承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減少人民幣356.6百萬元(減幅約30.5%)，主要因為部分尚未完工項目進入主體建設及調試完工期所致。同時，已授權但尚未訂約的金額增加人民幣15.8百萬元(增幅約4.6%)，主要因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前訂立新項目協議所致。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 1,370 名僱員。本集團之薪酬組合一般參照市場情況及個人表現釐定。薪金一般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作每年檢討。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外部及內部培訓計劃。

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可向包括董事、本集團僱員或顧問在內之個人授出購股權，以購買本公司股份。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有助招攬及挽留優秀行政人員及僱員。

重大投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訴訟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時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知悉有任何涉及本集團的待決或潛在重大法律訴訟。

或有負債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外匯風險

本公司之大部分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交易大多以人民幣列值及結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除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外，本集團經營業務並無涉及重大外幣風險。目前，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風險。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期內，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期內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本公司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透過國際配售(定義見招股章程)及香港公開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方式進行的首次公開發售受到投資者歡迎。

本公司擬使用來自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i) 預期約65%將主要用於擴展本集團的業務及項目組合，包括(a)預期約35%將用於擴展本公司於中國的項目組合，尤其是BOT項目及TOT項目(包括擴建及改造項目)，以把握中國政府擴大污水處理設施投資的規劃；及(b)預期約30%將用於收購可增加本公司的污水總處理量及能夠進軍新市場及在當地建立客戶關係的其他潛在合適的污水處理設施；
- (ii) 預期約20%將用於償還現有短期銀行借款；
- (iii) 預期約10%將用於提供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及
- (iv) 預期約5%將用於收購相關電子設備及軟件以改善及提升本公司的資訊科技系統，包括執行相關應用(如ERP系統)，以便擴展業務及施行管理。

* 請公司確認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在聯交所上市，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報告期末）。因此，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不適用於本公司／董事。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該條文所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姓名身份	於所持權益的身份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趙雋賢先生 ⁽¹⁾	一致行動人士／好倉	1,019,922,004 ⁽¹⁾	51.00%
	一致行動人士／淡倉	75,000,000 ⁽¹⁾	3.75%

附註：

-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康達控股由Zhao Sizhen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故Zhao Sizhen先生被視為於康達控股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及淡倉

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如上文所述，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未在聯交所上市。因此，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有關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上市日期)，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記錄中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¹⁾
Zhao Sizhen 先生 ⁽¹⁾	受控制法團權益／好倉	1,019,922,004	51.00%
	受控制法團權益／淡倉	75,000,000	3.75%
康達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好倉	1,019,922,004	51.00%
(「康達控股」) ⁽²⁾	實益擁有人／淡倉	75,000,000	3.75%
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V Holding (5) Limited ⁽³⁾	實益擁有人／好倉	405,077,966	20.12%
The Baring Asia Private		20,285,564	1.01%

- (c)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日，重慶康達與山東國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山東國環」）訂立協議，以收購山東國環所持下列各公司90%的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270,900,000元：陽穀縣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莘縣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聊城市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嘉祥縣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
- (d)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九日，重慶康達及綏化康達環保水務有限公司（均屬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綏化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綏化住建局」）訂立特許經營協議（「特許經營協議」）。在公開招標流程完成後，根據特許經營協議，綏化住建局同意 (i) 於根據特許經營協議有關的資產移交確認函的日期起計的三十年期間（「特許經營期」）內以人民幣93百萬元的代價將綏化市污水處理廠（「該廠」）一期（「TOT項目」）轉讓予綏化康達，並授予綏化康達特許經營權以獨家營運及維護TOT項目；及(ii) 於特許經營期內授予綏化康達特許經營權以獨家建設、營運及維護該廠二期（「BOT項目」）。根據特許經營協議，該廠應於特許經營期屆滿後轉讓回綏化住建局。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我們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四日（「採納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下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段）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並激勵其盡量提升日後於本集團的表現及效率及／或回報其過去的貢獻，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合資格人士（其及／或其貢獻對或將對本集團的表現、增長或成功起重要作用）維持持續關係。此外，就行政人員（定義見下文）而言，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集團能吸引挽留具經驗及能力的人士及／或回報其過去的貢獻。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條款向下列人士授出可認購有關數目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

- (a)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擔任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行政人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暫時派往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全職或兼職人士（「僱員」）；

- (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建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
- (d)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e)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特許經營商、分包商、代理或代表；
- (f)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諮詢、顧問、專業或其他服務的人士或實體；及
- (g) 上文(a)至(f)段所指任何人士的聯繫人(上述人士統稱「合資格人士」)。

股份數目上限

緊隨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完成後,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上限為50,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計劃授出。

各參與者享有的最大配額

概不得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致因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向該人士授出或將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本公司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 説 与

最短持有期限、歸屬及績效目標

根據上市規則的條文，董事會於提呈授出購股權時可全權酌情就有關購股權施加購股權計劃中所載者以外的其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制約或限制(將載列於載有提呈授出購股權的函件)，包括(在不影響上述一般性的情況下)有關本公司及／或承授人達致績效、經營或財務目標的合資格及／或持續合資格標準、條件、制約或限制，承授人在達成若干條件或維持責任方面令人滿意或行使有關任何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的權利歸屬前的時間或期間，惟該等條款或條件須與購股權計劃的任何其他條款或條件一致。為免生疑問，除受上述董事會可釐定的有關條款及條件(包括有關**碩德盛**或**交銀驥**)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第C.3段。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協助董事會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期內以及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惟於緊接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上市前進行的資本化發行(定義見招股章程)、上市發行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配發及發行67,515,000股額外股份，以補足國際配售(定義見招股章程)的超額配發除外。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期內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信息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按照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審閱委聘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信息審閱」進行審閱。本集團於期內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信息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主席
趙雋賢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電話：+852 2846 9888
傳真：+852 2868 4432
www.ey.com

致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緒言

吾等已審閱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載於第28至56頁的中期財務信息，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有關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有關中期財務信息的報告須根據其相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本中期財務信息。吾等的責任乃根據吾等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信息作出結論。吾等的報告乃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出，而並無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委聘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採用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國際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因此不能保證吾等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吾等相信中期財務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863,999	575,331
銷售成本		(553,105)	(345,794)
毛利		310,894	229,537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9,815	29,674
銷售及分銷開支		(3,338)	(2,448)
行政開支		(64,324)	(51,655)
其他開支		—	(2,639)
融資成本	7	(96,376)	(78,688)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3,705	1,084
除稅前溢利	6	160,376	124,865
所得稅開支	8	(35,685)	(19,580)
期內溢利		124,691	105,285
其他全面收益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4,691	105,285
下列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3,762	105,168
非控股權益		929	117
		124,691	105,285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	9	0.08	0.0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80,506	80,303
投資物業		2,238	2,366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51,098	50,393
無形資產		1,126	845
金融應收款項	11	3,053,930	2,571,274
遞延稅項資產		29,410	15,449
非流動資產總值		3,218,308	2,720,630
流動資產			
存貨		4,002	3,108
應收客戶工程款	12	619,114	551,325
金融應收款項	11	760,713	714,39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232,241	229,36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5,738	80,098
抵押存款	14	56,463	139,3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318,869	275,562
流動資產總值		2,127,140	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儲備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1,464,143	1,340,381
1,464,143	1,340,381
13,278	12,349
1,477,421	1,352,730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總額
	擁有人 權益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	合併 儲備	特別 儲備	保留 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601,378*	368,355*	—*	370,648*	1,340,381	12,349	1,352,730
期內溢利(未經審核)	—	—	—	—	—	123,762	123,762	929	124,691
其他全面收益(未經審核)	—	—	—	—	—	—	—	—	—
全面收益總額(未經審核)	—	—	—	—	—	123,762	123,762	929	124,691
轉撥至特別儲備**(未經審核)	—	—	—	—	8,377	(8,377)	—	—	—
動用特別儲備**(未經審核)	—	—	—	—	(8,377)	8,377	—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	601,378*	368,355*	—*	494,410*	1,464,143	13,278	1,477,42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601,378	368,355	—	139,085	1,108,818	7,283	1,116,101
期內溢利(未經審核)	—	—	—	—	—	105,168	105,168	117	105,285
其他全面收益(未經審核)	—	—	—	—	—	—	—	—	—
全面收益總額(未經審核)	—	—	—	—	—	105,168	105,168	117	105,285
轉撥至特別儲備**(未經審核)	—	—	—	—	5,012	(5,012)	—	—	—
動用特別儲備**(未經審核)	—	—	—	—	(5,012)	5,012	—	—	—
一名非控股股東出資(未經審核)	—	—	—	—	—	—	—	4,000	4,000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	601,378	368,355	—	244,253	1,213,986	11,400	1,225,386

該等儲備賬包括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該等儲備賬包括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人民幣1,464,143,000元的綜合儲備(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40,381,000元)。
- ** 自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起，本集團根據財政部及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頒佈的《關於印發〈企業安全生產費用提取和使用管理辦法〉的通知》([2012]16號)計提和使用安全生產費用基金。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60,376	124,865
經調整下列各項：		
融資成本	96,376	78,688
其他	(7,753)	(15,916)
金融應收款項增加	248,999	187,637
應收客戶工程款增加	(528,971)	(315,53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67,789)	(107,92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2,235	(17,967)
其他	93,392	131,027
	(57,684)	29,051
經營所用現金	(309,818)	(93,706)
已收利息	2,153	1,988
已繳所得稅	(9,734)	(9,330)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17,399)	(101,04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收購附屬公司	—	(131,819)
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82,861	(80,863)
其他	(3,645)	(2,03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9,216	(214,71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款	805,685	497,499
償還銀行借款	(423,537)	(392,120)
已付利息	(96,376)	(78,688)
其他	(4,352)	3,47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81,420	30,1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3,237	(285,60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5,562	543,754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70	(2,00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8,869	256,144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或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或澳門及台灣）。

轉售股份
結算單
稱策噴策鼻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該等修訂闡明「目前具有合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的涵義及結算所非同步結算機制合資格抵銷的標準。

更新衍生工具及延續對沖會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於一項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的更新達到若干標準時，該等修訂為非持續性對沖會計提供緩衝。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會追溯應用。其適用於政府根據法例施加的所有徵費，惟屬其他準則(如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範圍內的流出以及就違反法例徵收的罰款或其他罰金除外。

該項詮釋闡明實體不會於相關法例所指觸發付款的活動出現前確認徵費責任，亦闡明僅會於觸發付款的活動出現一段時間的情況下，按照相關法例累進累計徵費責任。對於在達致最低門檻後觸發的徵費，責任不得於達致該指定最低門檻前確認。該項詮釋規定於中期財務信息應用相同原則。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中期財務信息並無重大財務影響，中期財務信息採用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結構及管理乃按其性質分開處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代表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的服務涉及的風險及回報與其他經營分部不同。經營分部的詳情概述如下：

- (a)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分部涉及建設－運營－移交(「BOT」)安排下的污水處理廠設計、建設、改造及運營，或移交－運營－移交(「TOT」)安排下的污水處理廠運營；
- (b) 建設－移交(「BT」)安排分部涉及污水處理廠相關的市政設施或基礎設施的設計及建設；
- (c)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的管理服務業務，提供運營及管理(「O&M」)服務、其他建設服務項目相關的建設服務及其他水處理的運營服務。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決定。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業績評估，並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或虧損的計量方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或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或虧損一致，惟該計量不計及未分配收入及收益、融資成本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分部資產及負債主要由該分部直接應佔或可合理分配至該分部的經營資產及負債構成。

分部資產不包括投資物業、無形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未分配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乃以組合形式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就日常經營目的而言的計息銀行借款、遞延稅項負債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乃以組合形式管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服務特許 經營安排 人民幣千元	BT安排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783,494	2,956	77,549	863,999
分部間銷售	—	—	—	—
	783,494	2,956	77,549	863,999
分部業績	310,653	2,956	7,804	321,413
對賬：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3,00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67,662)
融資成本				(96,376)
期內除稅前溢利				160,376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3,705	—	—	3,70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5,114	—	—	5,114
折舊及攤銷	459	—	633	1,092
未分配金額				2,197
折舊及攤銷總額				3,289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4,043,811	752,866	98,342	4,895,019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50,429
總資產				5,345,448
分部負債	1,985,647	197,150	12,413	2,195,210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672,817
總負債				3,868,027
其他分部資料：				
於聯營公司投資	51,098	—	—	51,098
資本開支	2,375	—	446	2,821
未分配金額				824
資本開支總額*				3,645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服務特許 經營安排 人民幣千元	BT安排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423,725	150,206	1,400	575,331
分部間銷售	—	—	—	—
	423,725	150,206	1,400	575,331
分部業績	212,010	45,729	(58)	257,681
<u>對賬：</u>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2,61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56,742)
融資成本				(78,688)
期內除稅前溢利				124,865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084	—	—	1,084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損失	634	—	—	634
折舊及攤銷	461	—	645	1,106
未分配金額				1,938
折舊及攤銷總額				3,04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3,434,000	769,622	31,728	4,235,350
<u>對賬：</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78,457
總資產				4,713,807
分部負債	1,866,434	209,888	13,154	2,089,476
<u>對賬：</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271,601
總負債				3,361,077
其他分部資料：				
於聯營公司投資	50,393	—	—	50,393
資本開支	1,658	—	49	1,707
未分配金額				10,747
資本開支總額*				12,454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4. 收益

收益指：(1)BOT 安排、BT 安排及其他建設服務工程下建設合約的適當比例合約收益，扣除稅項及政府附加費；(2)BOT 安排、TOT 安排及 O&M 服務下的污水處理廠的經營收益；及 (3) 金融應收款項的財務收入。各重大收益類別的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建設服務收益	558,499	334,132
運營服務收益	195,296	158,014
財務收入	110,204	83,185
	863,999	575,331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5,114	—
銀行利息收入	2,153	1,988
政府補助(附註 a)	1,700	1,031
來自 BT 客戶的安排費用	—	7,50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議價購買收益	—	18,529
租金收入減投資物業折舊	159	87
其他	689	539
	9,815	29,674

附註：

(a) 政府補助指政府機關授予的有關環保技術改進的環境保護基金。並無與這些補助有關的未滿足條件或或然事項。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建設服務成本		454,874	263,113
運營服務成本		98,231	82,681
總銷售成本		553,105	345,7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87	2,867
投資物業折舊		128	128
無形資產攤銷		74	4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3	—	63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5	(5,114)	—
根據樓宇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租金		1,505	760
核數師酬金		2,196	1,97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薪金及津貼、社會保障及福利		46,917	34,762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4,435	3,285
總僱員福利開支		51,352	38,047
來自BT客戶的安排費用		—	(7,50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議價購買收益		—	(18,529)
匯兌差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96,376	78,688

8.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在中國成立並從事污水處理項目運營的大部分附屬公司合資格自其各自產生經營收益的首個年度起開始享受三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的稅務優惠（「三免三減半稅務優惠」）。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該等附屬公司已合資格享受三免三減半稅務優惠或正在籌備及向各自

8. 所得稅開支(續)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內地	13,588	5,884
遞延所得稅	22,097	13,696
期內所得稅支出	35,685	19,580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按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所得稅開支與按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60,376	124,865
按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支出	40,094	31,216
對部分實體實施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的影響	(2,650)	(6,183)
免稅收入	(1,487)	(1,230)
不可扣稅開支	654	695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的稅務影響	(926)	(286)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議價購買收益的稅務影響	—	(4,632)
期內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務支出	35,685	19,580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下列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期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23,762</u>	<u>105,168</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四年 千股	二零一三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500,000</u>	<u>1,500,000</u>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追溯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的10,000股股份及緊接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在聯交所上市前（詳見附註23(a)）而發行的1,499,990,000股股份。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攤薄潛在普通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成本約為人民幣3,29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2,992,000元)。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出售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金融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應收款項	3,731,477	3,179,130
BT安排應收款項	83,166	106,542
減值撥備	—	—
貿易應收款淨額	3,814,643	3,285,672
分類為即期的部分	(760,713)	(714,398)
非即期部分	3,053,930	2,571,27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938,362,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51,175,000元)的若干金融應收款項經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附註16)。

12. 應收客戶工程款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至今所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1,034,130	1,039,849
減：進度付款	(415,016)	(488,524)
就合約工程應收合約客戶的款項總額	619,114	551,325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中國政府機構或代理。本集團不僅根據其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提供建設服務及運營服務，亦提供其他建設服務項目安排下的建設服務。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指根據規管相關交易的合約所列明的條款而應收客戶的未結清款項。本集團並無向建設服務客戶授出統一標準的信用期。個別建設服務客戶的信用期乃按個案基準考慮。貿易應收款項免息。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應收款項	122,301	90,295
BT 安排應收款項	83,929	76,759
其他建設服務項目及其他水處理項目應收款項	5,487	6,474
減值撥備	—	(5,114)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11,717	168,414
應收票據	20,524	60,948
	<u>232,241</u>	<u>229,362</u>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開票日期及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後，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06,322	114,900
3至6個月	16,172	31,837
6至12個月	71,076	8,094
超過12個月	18,147	13,583
	<u>211,717</u>	<u>168,414</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	5,114
已確認減值虧損	—
已撥回減值虧損	(5,114)
於期末	<u>—</u>

單獨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拖欠支付本金款項或陷入財務困難的客戶有關，預期僅部分應收款項將收回。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撥備前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0,228,000元的單獨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計提的撥備。考慮到與同一客戶的合作，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貿易應收款項將於年內收取。因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撥回。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32,838,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8,712,000元)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經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附註16)。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抵押存款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75,332	414,886
減：抵押存款	(56,463)	(139,3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18,869</u>	<u>275,562</u>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313,204	261,464
－美元	4,985	242
－港元	680	13,856
	<u>318,869</u>	<u>275,562</u>

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有關外匯的現行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從事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抵押存款存入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信譽良好銀行。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抵押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各獨立供應商授出的信用期乃視乎個案而定，並載於供應商合約內。

就供應商授予擔保且計入貿易應付款項的應付保留金而言，付款到期日通常介乎建設工程竣工或初步驗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12,161	83,160
3至6個月	81,975	231,451
6至12個月	94,072	161,026
超過12個月	149,076	68,255
	637,284	543,892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即期部分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計息銀行借款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短期銀行貸款－無抵押	100,000	50,000
短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239,000	265,000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無抵押	95,000	13,800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有抵押	715,034	456,541
	1,149,034	785,341
非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無抵押	—	158,452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1,820,503	1,643,596
	1,820,503	1,802,048
	2,969,537	2,587,389

所有計息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16. 計息銀行借款(續)

上述有抵押銀行借款以若干資產作抵押，其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557	—
投資物業	2,238	1,119
金融應收款項(附註11)	2,938,362	2,051,17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13)	132,838	58,712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13,2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7,700,000元)以於附屬公司北京長盛思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資作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人民幣216,0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62,125,000元)由控股股東趙雋賢先生及Zhao Sizhen先生(趙雋賢先生之子)，以及本集團的外部聯屬人士重慶康特環保產業控股有限公司擔保(附註20(a))。

17.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租賃期限介乎兩至十年不等。租賃條款一般要求租戶支付押金並根據當時市場狀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所訂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年期到期的未來應收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68	61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53	1,265
五年後	432	576
	<u>2,153</u>	<u>2,457</u>

17. 經營租賃安排(續)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訂立一份經營租賃協議，租期自二零一三年十月起，為期三年。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年期到期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010	3,01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878	5,383
	<u>6,888</u>	<u>8,393</u>

1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9. 承擔

除上文附註17(b)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下列有關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承擔：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u>810,863</u>	<u>1,167,467</u>
已授權但尚未訂約	<u>360,918</u>	<u>345,120</u>

20.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與關聯方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吉林康達非控股股東的代墊款項	1,232	191
應付鶴壁康達非控股股東的代墊款項	600	—

本集團在合約上獲授權無償使用一塊由吉林康達非控股股東合法擁有的土地，此亦構成於報告期間的關聯方交易。

上述關聯方交易乃根據雙方協定的條款進行。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計息銀行借款約人民幣216,0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62,125,000元)由控股股東趙雋賢先生及Zhao Sizhen先生(趙雋賢先生之子)，以及本集團的外部聯屬人士重慶康特環保產業控股有限公司擔保(附註16)。

(b)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重大結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	----------------

20. 關聯方交易(續)

(c)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15	671
離職後福利	45	27
支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總額	660	698

2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各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貸款及應收款項：		
金融應收款項	3,814,643	3,285,67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32,241	229,362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01,517	55,222
抵押存款	56,463	139,3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8,869	275,562
	4,523,733	3,985,142

2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637,284	543,89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44,954	53,456
計息銀行借款	2,969,537	2,587,389
	3,651,775	3,184,737

22.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其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貸款及應收款項：		
金融應收款項，非即期部分	3,053,930	2,571,247
	3,053,930	2,571,24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非即期部分	6,259	6,440
計息銀行借款，非即期部分	1,820,503	1,802,048
	1,826,762	1,808,488

22.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貸款及應收款項：		
金融應收款項，非即期部分	3,099,311	2,576,924
	<u>3,099,311</u>	<u>2,576,924</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非即期部分	5,874	6,067
計息銀行借款，非即期部分	1,488,669	1,516,659
	<u>1,494,543</u>	<u>1,522,726</u>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金融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即期部分、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即期部分、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即期部分、計息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的公平值均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自願方於一項現行交易中交換有關工具的金額(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列值。以下為估計公平值所用的方法及假設：

金融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平值乃將預期未來現金流按具備相若條款、信用風險及剩餘有效期的工具目前適用的貼現率貼現而計算。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本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息銀行借款的違約風險被評定為並不重大。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末，於該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信息披露公平值的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歸類為第二級公平值等級的計息銀行借款除外)均歸類為第三級公平值等級。

23. 結算日後事項

- (a)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康達控股有限公司(「康達控股」)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的招股章程所定義的全球發售而出現進賬後，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聯交所上市前，股份溢價賬內一筆14,999,900港元的進項已撥充資本，用以按面值繳足本公司1,499,990,000股股份資本化發行(「資本化發行」)。
- (b)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及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V Holding (5) Limited(統稱為「投資者」)與康達控股及Zhao Sizhen先生訂立了一份債券購買協議(「債券購買協議」)。根據該債券購買協議，投資者購買康達控股發行的本金額737,164,13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可於本公司股份上市後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緊接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在聯交所開始買賣前，可換股債券自動轉換為本公司405,077,996股股份。
- (c)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在聯交所上市，並與本公司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按每股股份2.8港元的價格發行以獲取總額約1,400,000,000港元的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的全球發售有關。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超額配股權部分獲行使，本公司67,515,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按每股股份2.8港元的價格發行，以獲取總額約189,042,000港元的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於資本化發行、全球發售及超額配發完成後，本公司普通股總數為2,067,515,000股。
- (d)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重慶康達環保產業(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康達」)(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大連朗新明環境工程有限公司(「大連朗新明」)訂立購股協議，以收購國電朗新明濮陽水務有限公司(「濮陽水務」，大連朗新明的全資附屬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6.88百萬元。由於濮陽收購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後不久前生效，故披露有關收購的進一步詳情實屬不可行。

23. 結算日後事項(續)

- (e)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日，重慶康達與山東國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山東國環」)訂立協議，以收購山東國環所持下列各公司90%的股權：陽穀縣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莘縣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聊城市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嘉祥縣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總代價為人民幣270,900,000元。由於該收購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後不久前生效，故披露有關收購的進一步詳情實屬不可行。
- (f)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九日，重慶康達及綏化康達環保水務有限公司(均屬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綏化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綏化住建局」)訂立特許經營協議(「特許經營協議」)。在公開招標流程完成後，根據特許經營協議，綏化住建局同意(i)於根據特許經營協議有關的資產移交確認函的日期起計的三十年期間(「特許經營期」)內以人民幣93百萬元的代價將綏化市污水處理廠(「該廠」)一期(「TOT項目」)轉讓予綏化康達，並授予綏化康達特許經營權以獨家營運及維護TOT項目；及(ii)於特許經營期內授予綏化康達特許經營權以獨家建設、營運及維護該廠二期(「BOT項目」)。根據特許經營協議，該廠應於特許經營期屆滿後轉讓回綏化住建局。由於特許經營協議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後不久前生效，故披露有關特許經營協議的進一步詳情實屬不可行。

24. 批准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授權刊發。